

### 【團費包含】

1. 公主郵輪-太陽公主號 Sun Princess (遊輪船票費用、遊輪靠港稅)。
2. 兩百萬旅行業責任險及二十萬意外醫療給付。

### 【團費不包含】

1. 不含遊輪小費 (USD/每人/每晚) 約如下，實際金額依船公司最終公告為準 (請於船上自行支付)；
  - ※ 內艙、遮蔽陽台艙、陽台艙、豪華陽台艙：每人每晚 US\$13.5 美金
  - ※ 迷你套房：每人每晚 US\$14.5 美金
  - ※ 閣樓、頂級、尊榮套房艙：每人每晚 US\$15.5 美金
2. 不含日本國際觀光旅客稅：每人日幣 1,000 元，請於船上自行支付。【將從船上消費帳戶中以等值美元金額予以扣除】
3. 不含停靠點岸上觀光行程。
4. 不含全省定點至基隆港接送。

※ 若欲購買船上全程停靠港之岸上加價觀光行程團費為每人 3,000 元，團費包含一

1. 岸上觀光交通、門票、餐食、領隊及當地導遊服務。
  2. 領隊、司機、導遊小費。
  3. 全省定點至基隆港來回接送。
  4. 麗水為自由活動，僅提供接駁服務，無提供餐食、門票。
- (此岸上觀光只接受事先透過業務員預報，無法在船上報名，且不可分拆，不得只單報其中一站靠港之岸上觀光。)

### 【報名須知】

- ※ 本次航程未派遣領隊隨團服務，船上所有服務，皆由太陽公主號遊輪提供。
- ※ 遊輪的船艙位都要佔床請依報名人數選擇二人一室 // 三人一室 // 四人一室
- ※ 為考量嬰兒、18 歲以下未成年小孩、21 歲以下乘客及孕婦安全，嬰兒及孕婦特殊登船規定如下：
  - ※ 嬰兒：以登船日為基準，嬰兒登船生日需滿 6 個月以上方可登船。
  - ※ 18 歲以下未成年小孩：所有年齡未滿 18 歲不可單獨參加任何航程。
  - ※ 孕婦：以登船日為基準，孕婦懷孕需少於 24 週以內方可登船。
  - ※ 身心障礙乘客：必須可以自我照顧或請由可提供所有協助的另一名乘客陪伴共同出遊參加航程，服用的藥物都必須自行攜帶妥當，便能適時提供必要的幫助。
  - ※ 遊輪上配備醫務室及醫務人員，乘客如果在搭乘遊輪期間因病需要醫治，船公司將酌收合理醫藥費。

※ 有效護照為返國日起六個月，例如：2019/4/21 返台，則有效日為 2019/10/21，依此類推！

※ 若持他國護照者，須特別注意是否要辦韓國簽證，如有需要代辦，請提早與報名業務告知。

- 因受限於國際遊輪船位預訂時付款條件、取消、變更及退款等規定極為嚴格，就觀光局所規定之國外旅遊定型化契約中第二十七條有關“出發前旅客任意解除契約”之條款規定而言，遊輪均不適合之；故甲、乙雙方同意放棄與解除定型化契約第二十七條文之規定，並於第三十六條規定(其他協議事項)中，另外簽立此特別協議書，以作為本旅遊契約之一部分，雙方完全同意遵照以下各項公告。

### 【遊輪行程之異動】

- 遊輪公司基於環境之不可抗力因素或基於旅客安全考量，可於未事先通知的情況下，對行程中登船、抵/離港時間及停泊港口，做出必要的變更。若有上述的情況發生，遊輪公司及乙方不負任何退款和賠償責任。

### 【遊輪行程之訂位變更、取消及罰則】

- 甲方繳付訂金予乙方確認其訂位後，若欲取消其遊輪行程，依以下規定收取消費費用：
- 甲方付訂後於出發前 64 天以上取消者，乙方將沒收甲方全額訂金 15000 元為取消費用。
- 甲方於出發前 63-43 天以上取消者，乙方將沒收甲方全額團費之 50% 為取消費用。

- 甲方於出發前 42-15 天以上取消者，乙方將沒收甲方全額團費之 75% 為取消費用。
- 甲方於出發前 14 天（含 14 天內）取消者，乙方將沒收甲方全額團費為取消費用。
- 甲方若有訂位變更或取消，應以書面標示日期、內容，正式通知乙方，方為有效，以電話或口頭告知者無效。
- 若遇到本國及國外之例假日，應提前通知乙方作業，以符合國際遊輪公司日期計算之規定。

#### 【遊輪訂位入名單規定】

- 甲方需於出發前 45 天以上提供乙方正確名單及分房(同護照上之正確英文姓名)。
- 出發前 35-16 天甲方欲更改名單或艙房分配時，需付每人 3000 元改名手續費。
- 出發前 15 天內無法更動任何名字及艙房。
- 旅客為雙重國籍身份時(持一國以上護照)，遊輪名單必須為登船所用該本護照之姓名。
- 甲方需於出發前 45 天以上，繳交護照資料及行程必要之簽證資料，以利將其輸入遊輪公司資料庫。
- 若甲方未於以上期限內提供正確護照及簽證資料，而造成旅客無法順利登船，遊輪公司及乙方概不負責。
- 旅客需委託乙方辦理簽證者，儘請提早作業。

#### 【責任問題】

- 凡參加遊輪旅遊團者，須遵守各國法律，並持有有效護照及簽證。如因個人理由或簽證及護照問題，遭某一國家拒絕入境，或被拒絕登船者，乙方概不負責。
- 旅客若因自身問題而被拒絕入境或拒絕登船者，其旅費恕不退還。若因此所需額外費用，如交通安排、住宿等須由其個人負責，概與乙方無關。